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698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6984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「112年度桃園市未滿20歲懷孕服務及後續追蹤輔導方案」之嬰幼兒照顧相關課程及講座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2年7月19日桃社兒字第112006829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新手媽媽瞭解有關嬰幼兒發展知識，進而培養正確教養技能與態度，學習扮演適任的親職角色，預計辦理旨揭課程，課程時間及內容如下：

(一)112年8月16日下午2時至4時：嬰幼兒居家安全。

(二)112年9月9日下午1時至3時：幼教老師的教養魔法。

(三)112年10月21日下午1時至3時：親子共讀時光。

(四)112年11月4日下午1時至3時：我家寶貝要上幼兒園。

(五)112年12月2日下午1時至3時：親子互動遊戲。

三、請貴校協助轉知旨揭課程訊息，並鼓勵服務個案踴躍報名

輔導室 112/07/21 11:39



1120004618

有附件

參加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案承辦人黃宥慈社工員，電話：(03)4938895分機23。

四、檢附本案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副本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（請協助轉知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）



裝

訂

線